

证券代码：688290

证券简称：景业智能

公告编号：2026-036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召开了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上述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和召集人，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会选举情况

2026年8月7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过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来建良先生、章逸丰先生、朱艳秋女士、吴薇女士、滕越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陆菁女士、金鑫女士、王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于同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金杰峰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本次股东会选举的五名非独立董事和三名独立董事以及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股东会选举的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三届董

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二）董事长暨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来建良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为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情况如下：

1、选举来建良先生、章逸丰先生、王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来建良先生为召集人；

2、选举金鑫女士、陆菁女士、来建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金鑫女士为召集人；

3、选举王越先生、陆菁女士、来建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王越先生为召集人；

4、选举陆菁女士、金鑫女士、朱艳秋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陆菁女士为召集人；

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成员中独立董事占比均过半数，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金鑫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不同时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委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6年8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章逸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朱艳秋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金杰峰先生、邵礼光先生、孔灿方先生、童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陈佳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查，且聘任财务负责人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履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其中，朱艳秋女士已经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其任职资格已获上海证券交易所无异议通过。

章逸丰先生、朱艳秋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金杰峰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邵礼光先生、孔灿方先生、童毅先生、陈佳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三、部分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因任期届满，杨将新先生、伊国栋先生、楼翔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上述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忠实诚信，积极履行职责，对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8日

附件：

1、邵礼光先生，198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材料加工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其主要经历如下：2008年9月至2017年2月，任东方电气新能源设备（杭州）有限公司工程师、采购部长；2017年3月至2018年4月，任买道传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供应链负责人；2018年5月至2019年3月，任景业有限采购部经理；2019年4月至2019年7月，自由职业（机械行业）；2019年8月至2020年9月，任景业有限项目管理部经理、采购部经理；2020年10月至2021年1月，任景业智能总经理助理、运营总监；2021年1月至2023年8月，任景业智能董事、总经理助理、运营总监；2023年8月至今，任景业智能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邵礼光先生通过杭州一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131%股份，以及通过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0.031%股份（处于锁定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孔灿方先生，196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其主要经历如下：2009年4月至2020年9月，任杭州市滨江区社区党委书记兼经济合作社社长；2021年1月至2024年6月，任景业智能资产建设与管理中心总经理；2024年7月至今，任景业智能全资子公司智核智能总经理兼资产管理部负责人；2026年1月至今，任景业智能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孔灿方先生通过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0.070%股份（处于锁定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童毅先生，198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

浙江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其主要经历如下：2015年8月至2018年12月，任景业智能项目管理部经理；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任景业智能营销二部经理兼保密办主任；2020年1月至2021年12月，任景业智能营销总监兼保密办主任；2022年1月至2024年6月，任景业智能营销总监；2024年7月至今，任景业智能核工事业部总经理；2026年1月至今，任景业智能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童毅先生通过杭州一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283%股份，以及通过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0.031%股份（处于锁定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陈佳女士，198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兰州交通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其主要经历如下：2012年8月至2017年8月，任职于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成本核算、销售管理的负责人；2017年10月至2020年11月，任景业智能财务主管；2020年11月至2022年1月，任景业智能财务管理部副经理；2022年1月至今，任景业智能财务管理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佳女士通过杭州一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044%股份，以及通过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0.020%股份（处于锁定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